

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

粤计生协函〔2016〕41号

关于开展2016年“12.1世界艾滋病日”主题 宣传活动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和佛山市顺德区计生协：

为提高广大青年人自我保护意识，预防艾滋病感染，促进青年人性与生殖健康，现将中国计生协《关于开展2016年“12.1世界艾滋病日”主题宣传活动周的通知》（国计生协办〔2016〕37号）转发给大家，请各地按通知要求开展相关的“世界艾滋病日”主题宣传活动，达到“营造关爱氛围、提供服务信息、扩大计生协社会影响”的效果。同时，请各地认真总结活动开展情况，于12月23日前以电子版形式递交活动报告（包括活动组织、活动效果、典型特色活动等）、现场照片、媒体报道整理及其他相关资料。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省计生协电子邮箱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2016年“12.1世界艾滋病日”主题宣传活动周的通知


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

2016年11月28日

（联系人：陈秀红，电话：020-87029085、13610090160，
电子邮箱：gdfpa@126.com）

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文件

国计生协办[2016]37号

关于开展2016年“12.1世界艾滋病日” 主题宣传活动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计生协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生协：

为提高青年人自我保护意识，倡议健康的生活态度和方式，预防艾滋病感染，促进青年人的性与生殖健康，同时扩大计生协社会影响力，中国计生协决定以“12.1世界艾滋病日”为契机，在全国开展2016年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周活动。现就活动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、主题、目标人群

(一) 活动时间。2016年11月28-12月2日。

(二) 活动主题。“青春健康 共享未来——行动起来，向‘零’艾滋迈进”

(三) 目标人群。青少年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营造关爱氛围。各地要精心组织开展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周活动。结合计生协会“青春健康”工作理念和方法，根据统一主题开展形式多样、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，倡导青少年健康和负责任的生活态度和方式，掌握科学、安全、有效的预防艾滋病的知识和技能，营造全社会关注、支持、参与提高青少年健康和发展的良好氛围。

(二)提供服务信息。各地要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，形象生动地宣传科学、全面、安全的预防艾滋病信息，宣传计生协为促进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及权利所作的努力。可以通过多种方式，公布青春健康俱乐部服务网点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品牌宣传。各类宣传活动及其宣传品必须统一印刷下列标识：

1. 青春健康系列活动之“青春健康 预防艾滋”字样。
2. 计划生育协会会标和青春健康徽标（见附件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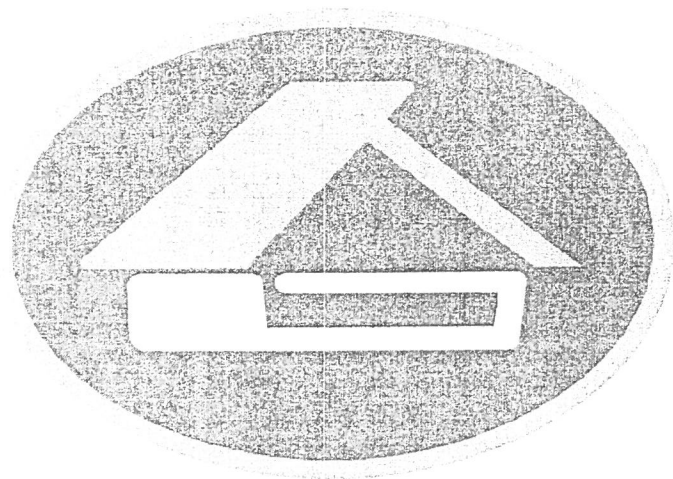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提交活动信息。请各地认真总结活动开展情况，于12月底前以电子版形式递交活动报告（包括活动组织、活动效果、典型特色活动等）、现场照片、媒体报道整理及其他相关资料。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 icd_cfpa@163.com。



（联系人：中国计生协国际合作部 李立鹤 雷奇鸣，电话/传真：010-55602781，电子邮箱：icd_cfpa@163.com）

附件：

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会标



青春健康标识



